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聚氨酯保温绝热板材销售合同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 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 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 2、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限为 2024 年 02 月至 2025 年 02 月, 交货期将根据中 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和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具体通知做出相 应的安排。按照合同规定,如果发生交付标的物与合同具体约定不符时,将存 在公司需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 3、合同预计在2024年和2025年确认收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上述年度 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克科技"或"公司")下属孙公 司斯洋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洋国际")已与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船贸易")和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南 造船")正式签订了液化天然气(以下简称"LNG")增强型聚氨酯保温绝热板材 的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近日,斯洋国际收到签署完毕的合同文本。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 合同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1983年02月0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洪涛。中船贸易是中国船舶集团旗下实力雄厚

的综合性贸易公司和海洋防务装备出口公司,是联结船厂及相关企业与国际市场的重要桥梁,连续多年位列中国对外贸易前50强。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0年07月0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4,679.301万元,法定代表人林鸥。江南造船是中国船舶集团旗下的大型现代化造船企业,能够满足海军各系列舰船的建造需要,还能够建造全系列液化气船、超大型集装箱船以及公务船、科考船、破冰船等特种船舶。

- 2、雅克科技、斯洋国际与中船贸易、江南造船不存在关联关系。
- 3、履约能力分析

中船贸易、江南造船实力雄厚,信用优良,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合同标的:增强型聚氨酯保温绝热板材。
- 2、合同交易价格: 9,468.00 万美元,以 2022 年 11 月 28 日美元汇率中间价 1 元人民币对美元 7.1617 元为基准,约合人民币 67,806.98 万元。
- 3、结算方式: 买方于合同签订、收到签字盖章的合同正本并收到卖方相应 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剩余 50%的价款在装运前 45 日内信用证支付。
 - 4、合同已经正式签署并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斯洋国际与中船贸易、江南造船签订合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国有大型船厂的合作,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升公司在 LNG 保温绝热板材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前述合同的顺利签订并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斯洋国际与中船贸易、江南造船签署的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